

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4 年 7 月 4 日以电子方式发出。

(三)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

(四) 会议应到董事 12 名，实到董事 12 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及决议情况

(一) 同意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并调整董事会成员的议案。

该议案 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同意聘任黄晨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，并将黄晨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黄晨先生，56 岁，硕士学位，教授级高级工程师。曾任山西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，安徽淮南平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、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，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、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总工程师，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，土耳其 EMBA 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，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(二) 同意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1-2023 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和任期激励兑现方案的议案。

该议案 1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
2.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
3.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一日